

2021年菏泽市第三人民医院 公开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笔试公告

根据《2021年菏泽市第三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简章》要求，公开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笔试定于2021年10月30日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笔试时间

2021年10月30日上午9:30-11:00。

二、考试地点

菏泽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楼五楼大会议室。

三、笔试内容

所报考岗位专业基础知识。

四、领取准考证时间地点

2021年10月29日上午9:00-12:00；下午15:00-17:00到医院门诊楼四楼人事科领取。

五、领取准考证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由他人代领，需携带考生本人委托书。

六、笔试考生须知

（一）笔试考生经现场检测体温正常（未超过37.3℃）、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行程码）、考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健康承诺书》、有效身份证和笔试准考证，方可正常入场参加考试，五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准进入考场。

（二）请考生预留充足入场时间，建议提前1小时到达考点。考生须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保持“一米线”，排队有序入场。

（三）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开考后不得入场。考试结束前不得交卷出场。不得将试卷、答题纸（卡）和草稿纸带出考场。

（四）考生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必要的文具（黑色钢笔或签字笔、2B铅笔、橡皮）外，严禁携带资

料和各种通讯工具及电子产品（如移动电话、计时器、有电子存储记忆功能的计算器和录放设备，以及其他无线接收、传送设备等）进入考场。考试期间，凡发现应试人员将违禁物品带至座位或身上的，一律按违纪处理。

（五）笔试人员要严格遵守考试纪律，按笔试程序和要求参加笔试，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影响笔试。

（六）考生违纪违规行为将依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作出处理，并计入考生诚信档案；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考生疫情防控提示

严格按照《2021年菏泽第三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笔试考前疫情防控注意事项》执行。

八、其他

笔试成绩在医院网站公示，请考生及时关注。

联系电话：0530-5996678

菏泽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1年10月13日